

馬太福音五至七章極重要的方面
(週四一早上第二堂聚會)
第二篇
哀慟者之福，溫柔者之福，
以及稱為神兒子的製造和平者之福

讀經：太五4~5，9

壹 『哀慟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安慰』—太五4：

一 哀慟是感到或表達深深的憂傷或懊悔：

- 1 世界的整個局面，向着神的經綸都是消極的。
- 2 神的榮耀受羞辱，基督被棄絕，聖靈遭阻撓，召會荒涼，已敗壞，全世界都是邪惡的。
- 3 撒但、罪、己、黑暗和世界，轄制了全地的人。
- 4 神要我們為這樣的局面哀慟。

二 靈裏貧窮而尋求神的聖徒，會因四圍的光景、當前的世代、所有的世人都是那樣不要神，抵擋神，反叛神而哀慟：

- 1 主應許那些為着神而哀慟的人必得安慰。
- 2 我們傷痛的心，會因着今天得着神並服神的管治，而受到安慰；但我們所得更大、更豐滿的安慰，乃是在將來的國度和永世裏。

三 一個活在諸天之國實際裏的信徒，常有這種哀慟：

- 1 聖徒的哀慟不是因着自己受災難，乃是因着不穀得着神。
- 2 這種哀慟的對象，乃是神和神的管治權。
- 3 這種哀慟是高尙的、聖別的。
- 4 哀慟的人必定蒙到神的安慰。

四 如果我們靈裏貧窮，當然我們就會哀慟：

- 1 我們會因着神子民中間貧窮的光景，甚至因着我們自己的光景，覺得哀傷和憂愁。
- 2 今天神子民中間的光景，真值得哀慟。
- 3 為着國度生活，我們也需要哀慟。
- 4 我們需要為着我們自己、我們的社會、以及今天的基督教哀慟。
- 5 當我們注視基督，我們就快樂歡躍，但當我們看看自己和周圍的人，我們就必須哀慟。

貳 『溫柔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5節：

- 一 溫柔，意即不抵抗世人的反對，甘心忍受。
- 二 我們若靈裏貧窮，並且為別人可憐的情況哀慟，我們自然而然就會是溫柔的：

- 1 我們對眾人都必須是溫柔的。
- 2 有溫柔的美德，意即我們不侵犯別人，或與他們相爭：
 - a 反之，我們甘願讓步。
 - b 溫柔的人讓步，不抗爭，也不侵犯別人的領域。
- 三 我們對別人溫柔，但我們必須與黑暗的權勢爭戰一弗六12：
 - 1 仇敵不是別人。
 - 2 仇敵乃是撒但和他的使者，就是空中邪惡的權勢一二2。
- 四 我們若是溫柔，在今世甘心忍受世人的反對，來世就必承受地土一來二5~8，路十九17，19，太十一28~30，民十二3。
- 五 主耶穌說到祂自己：『我心裏柔和〔或，溫柔〕』一太十一29：
 - 1 在面臨敵對時，主耶穌總是溫柔的。
 - 2 保羅在哥林多後書說到基督的溫柔一十1：
 - a 溫柔是藉着神聖生命而有之基督人性的美德。
 - b 基督的溫柔不是簡單的事，因這溫柔是在祂的人性裏，並且是憑着神聖的生命。
 - c 主耶穌在地上的時候，憑着神聖的生命過人性的生活。
 - d 藉着這神性與人性的調和，溫柔的美德就得以顯明。
 - 3 基督的溫柔見於馬太二十一章一至十一節所描述祂進耶路撒冷的方式：
 - a 祂是『溫柔的，騎着驢，騎着驢駒，就是負重牲口的崽子』—5節。
 - b 這表徵主所甘願呈現自己溫柔卑微的情形。
 - c 基督這屬天的王不是高傲顯赫的來，乃是溫柔謙卑的來。
 - d 主耶穌來是作溫柔的王，不與任何人相爭。
- 六 溫柔的人必承受地土一五5：
 - 1 我們若活在諸天之國的實際裏，並有分於國度，我們就必承受神的國一林前六9上，10下，加五21下，弗五5下。
 - 2 承受神的國與藉着重生進入神的國不同：
 - a 我們已藉着重生進入國度，現今需要在神聖的生命裏長大並發展。
 - b 這長大並發展的結果，就使我們承受神的國。
 - c 我們無法承受神的國，除非我們在神聖生命正確的發展裏長大成熟。
- 叁 『製造和平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一太五9：
 - 一 背叛者撒但是一切背叛的煽動者。
 - 二 我們為着諸天的國，在其屬天的管治之下，在眾人中間必須是製造和平的人一來十二14：
 - 1 我們的父是平安（和平）的神，（羅十五33，十六20，）有和平的生命連同和平的性情。
 - 2 我們是從祂生的，我們若要成為製造和平的人，就必須在祂神聖的生命裏，照

着祂神聖的性情行事為人。

3 這樣，我們就能彰顯祂的生命和性情，並得稱為神的兒子。

三 有福的製造和平者，必稱為神的兒子—太五9：

1 信徒是神的兒女，然後他們逐漸長大成為神的兒子。

2 神在祂的救恩裏，將罪人作成兒子。

3 羅馬書的中心思想，乃是神在祂的救恩裏，將罪人作成祂的兒子，有祂的生命和性情，使他們成為基督身體的構成分子，作祂的彰顯：

a 羅馬八章特別強調兒子的名分：

(一) 十四節說，『凡被神的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子。』

(二) 這指明我們因着被那靈引導的事實，就能知道我們是神的兒子。

(三) 那靈的引導標明我們在生命的長大上是神的兒子。

b 十九節繼續說，『受造之物正在專切期望着，熱切等待神的眾子顯示出來；』這是說到神的眾子顯明或顯現出來。

4 加拉太三章二十六節說，『你們眾人藉着相信基督耶穌，都是神的兒子』：

a 在基督裏的信將我們帶到基督裏，使我們與基督成為一，在祂裏面得着兒子的名分。

b 我們必須藉着信，與基督聯合為一，使我們在祂裏面成為神的兒子。